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IN YUAN ENTERPRISES GROUP LIMITED

信源企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48)

補充公告

茲提述信源企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8月23日的公告(「該公告」)。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該公告所賦予之涵義。

除該公告所披露的資料外，本公司特此向股東及公眾提供有關購買協議的額外資料。

如該公告所披露，每公噸瀝青60/70的單位代價乃由訂約方經公平磋商後參考現行市價按一般商業條款釐定。為獲取現行市價，本集團參考本集團從其他瀝青貿易商處收集的市場情報及獨立市場研究及諮詢公司提供的現行市價資料。經考慮上述因素，董事確認，購買協議項下的單位代價與獨立第三方(定義見上市規則)就相同或類似類型的瀝青60/70所提供的價格相比屬公平合理，且董事認為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公告所載之所有其他資料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信源企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王法清

香港，2019年9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期，王法清先生、徐文均先生及丁玉釗先生為執行董事；及賴觀榮先生、孫志偉先生及徐捷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